

台灣雲林律師公會	
日期	107年9月18日
收文	第 240 號
收文員	張雅文

公告

台南律師公會 函

地址：70848 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248號16樓之4
 電話：(06)2987373
 傳真：(06)2988383
 承辦人：鄭雅文

受文者：雲林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12 日
 發文字號：南律比字第 10700389 號
 速別：
 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 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南分會訂於 107 年 10 月 13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假本會會館合辦「從我國法院判決分析罷工法律問題」律師在職進修課程，請轉知所屬人員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欲參加本次課程之人員請於 10 月 8 日前填妥報名表及預繳報名費每人 100 元向本會報名（預繳費用者於當日課程開始時將為其保留座位十分鐘，預繳費用於當日報到後退還）；名額限 90 人，額滿為止。
- 二、檢附報名表乙份。

正本：雲林律師公會、嘉義律師公會、高雄律師公會、屏東律師公會、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、臺灣臺南地方法院、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、成功大學法律系（所）、南臺科技大學財經法研所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

副本：

理事長 宋金比

在 職 進 修 課 程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台南律師公會、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南分會
- 二、時間：107年10月1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2時
- 三、地點：本會會館（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248號16樓之4）
- 四、講題：『從我國法院判決分析罷工法律問題』
- 五、主講人：邱羽凡助理教授

現任：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
 勞動部不當勞動行為裁決委員會委員
 新竹縣政府就業歧視暨性平會委員
 新竹科學園區性平會委員
 交通大學性平教育委員會委員
 勞動部委任勞資爭議獨任調解人
 勞動視野協會常務理事
 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

學歷：德國哥廷根大學法學博士
 德國哥廷根大學法學碩士(LL.M)
 政治大學法律系勞動法與社會法組碩士
 台灣大學法律系法學組學士

經歷：寰瀛法律事務所律師
 勞動法律事務所律師
 中華電信工會研究處處長
 德國金屬工會 IG METALL 法蘭克福總會法律處&國際處實習員

六、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
08:30~09:00	報到
09:00~09:05	台南律師公會 宋金比理事長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南分會 張文嘉會長 致詞
09:05~10:30	『從我國法院判決分析罷工法律問題』
10:30~10:40	中場休息
10:40~12:00	『從我國法院判決分析罷工法律問題』

七、備註：會場提供講義、茶水。

107.10.13「從我國法院判決分析罷工法律問題」課程報名表

(10/8前報名截止)

姓名： _____ 機關單位： _____

電話：() _____

地址： _____